

右江民族医学院研究生学院

右江民族医学院关于 2021 年秋季学期 同等学力申硕人员学位论文双盲评审工作的通知

研究生学位论文是研究生科研能力和培养质量的集中体现，也是研究生申请学位的重要依据，为保证我校研究生论文质量和学位授予质量，把好研究生教育和培养质量关，根据《右江民族医学院硕士学位授予工作细则（试行）》（右医研〔2016〕10号）文件精神，我校于2021年9-10月开展2021年秋季学期同等学力申硕人员学位论文双盲评审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与领导

2021年秋季学期同等学力申硕人员学位论文评阅工作在学校学位评定委员会指导下，由研究生学院具体负责实施，各相关二级学院/校外培养单位配合开展工作。

二、评阅办法

1. 研究生学位论文一律实行“双盲”评审，研究生学院委托第三方机构将2021年秋季学期同等学力申硕人员的学位论文送校外评阅专家进行双盲评审，评阅人是区外相同或相近学科的副高及以上职称或博士学位的专家，同一篇论文在同一单位送审专家数不超过1位，并且每位专家同时评审论文数控制在同批次接收同一单位论文的3篇以内。

2. 每位硕士研究生的学位论文评阅人为3人。

三、研究生学位论文双盲评审内容

全面检查学位论文的质量和学术水平，特别对于论文的选题、综述、基础理论和专业知识的掌握程度；科研能力与创新性以及写作能力、格式规范等方面进行客观评价。

四、研究生参加学位论文双盲评审条件

2021年秋季学期同等学力申硕人员要满足以下条件才能参加学位论文双盲评审：学位论文通过预评阅和预答辩。

五、研究生学位论文双盲评审工作程序

1. 二级学院/校外培养单位于**2021年9月24日18:00前**根据附件1(《右江民族医学院硕士研究生学位申请基本信息一览表》)收集本单位研究生的《**硕士学位论文盲审确认表**》(见附件2)纸质版(需学生和导师签名)，于**9月25日12:00前**交至研究生学院培养科。

2. 2021年秋季学期同等学力申硕人员于**2021年9月24日23:00前**登录研究生教育教学管理系统提交符合双盲评审格式要求(见附件3)的**硕士学位论文PDF版**(以学号命名)。学位论文采用统一封面(见附件4)，学位论文内容经过匿名处理，学位论文中不出现导师姓名、研究生姓名、学校名称以及其他与作者本人有关的任何信息。

3. 研究生学院于**2021年9月25日**将匿名版学位论文电子版发送第三方机构进行双盲评审。评阅完成后，第三方评审机构统一收集评阅意见书封存寄回我校研究生学院，并提交电子版意见书。评阅时间预计为1个月。

4. 凡没有按规定时间提交双盲评审材料的研究生，影响其答辩及学位申请的由研究生本人承担。

六、研究生学位论文双盲评审意见的处理

1. 研究生学院对评阅书作保密处理后上传研究生教育教学管理系统。为维护专家权益，评阅人的信息严格保密。

2. 学位论文盲审的结果将通知各二级学院，并通过适当方式公布。

3. 参加盲评的学位论文，专家评阅意见为同意答辩或需要对论文进行修改后答辩的，视为通过；评阅意见为不同意答辩的，视为不通过。须评阅专家 2/3 及以上通过的，学生方可申请答辩。

(1) 如果专家评阅时有 1 人不通过的，学生须按专家意见修改论文后方可申请答辩，学生须填写《右江民族医学院研究生学位论文盲审后修改情况表》(见附件 5)，于答辩前上交研究生学院审核；

(2) 如果专家评阅时有 2 人不通过的，学生须对论文进行修改，并填写《右江民族医学院研究生学位论文盲审后修改情况表》(见附件 5)，上交研究生学院审核，研究生学院至少再聘请 1 名校外专家对该论文进行评阅(盲审)，再次评阅费用由学生本人承担。再次评阅时至少 1 名专家通过，学生方可申请学位论文答辩；再次评阅不通过，学生不能申请本年学位论文答辩。

(3) 如果专家评阅时有 3 人不通过的，学生须对论文进行修改，并填写《右江民族医学院研究生学位论文盲审后修改情况表》(见附件 5)，上交研究生学院审核，研究生学院重新聘请 3 名校外专家对该论文进行评阅(盲审)，重新评阅费用由学生本人承担。重新评阅专家 2/3 及以上通过的，学生方可申请答辩；重新评阅不通过，学生不能申请本年学位论文答辩。

(4) 未通过评阅(盲审)的学位论文在一年内要根据评阅人

的评阅意见并在导师指导下认真修改，修改后的论文重新送专家盲审，盲审通过后方可再申请正式答辩。

(5) “双盲”评阅为合格及以上成绩，并通过论文答辩的研究生，按正常程序申请学位。

七、其他

1. 各二级学院/校外培养单位应加强研究生学位论文评阅和答辩各环节的管理，切实做好学位论文的双盲评审工作，共同促进我校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质量和水平的提高。

2. 请申请答辩人员按通知时间阶段完成预评阅、预答辩及盲审工作，如未能按时完成上述工作，本次学位申请视为无效，需等待下一次重新进行学位申请。

未尽事宜，请与研究生学院培养科联系，电话：0776-2802593，联系人：许老师。

附件：

1. 右江民族医学院硕士研究生学位申请基本信息一览表
2. 右江民族医学院硕士学位论文盲审确认表
3. 右江民族医学院硕士研究生盲审学位论文提交要求
4. 右江民族医学院盲审论文封面
5. 右江民族医学院研究生学位论文盲审后修改情况表

右江民族医学院研究生学院

2021年9月22日

